

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徐晶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徐晶先生在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吴证券”）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业务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徐晶	是	12,800,000	60.18%	1.90%	2020年4月24日	2020年11月16日	东吴证券
合计	-	12,800,000	60.18%	1.90%	-	-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迎燕、徐晶夫妇（两人为一致行动人）

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王迎燕	201,176,914	29.84%	147,825,900	73.48%	21.92%	127,306,789	86.12%	45,393,734	85.09%
徐晶	21,271,183	3.15%	7,700,000	36.20%	1.14%	7,700,000	100.00%	8,253,387	60.82%
合计	222,448,097	32.99%	155,525,900	69.92%	23.07%	135,006,789	86.81%	53,647,121	80.16%

注：王迎燕女士、徐晶先生所持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，故上表中的“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”及“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”中限售数量均系高管锁定股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迎燕、徐晶夫妇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迎燕、徐晶夫妇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17日